

证券代码：836734

证券简称：唐鸿重工

主办券商：恒泰证券

**唐鸿重工专用汽车股份有限公司**  
**2018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**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## 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### 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- 1.会议召开时间：2018 年 9 月 27 日
- 2.会议召开地点：公司会议室
- 3.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
- 4.会议召集人：董事会
- 5.会议主持人：张娟女士
- 6.召开情况合法、合规、合章程性说明：

公司 2018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于 2018 年 9 月 27 日在公司会议室召开。本次股东大会由公司董事会召集，董事长张娟女士主持。出席本次股东会的股东共 18 人，持有表决权的股份 123,280,664 股，占公司股分总数的 78.73%。会议的召开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等法律法规及《唐鸿重工专用汽车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

### 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共 18 人，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123,280,664 股，占公司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78.73%。

## 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### 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向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唐山分行申请 10,000 万银行承兑汇票业务》的议案

- 1.议案内容：

唐鸿重工专用汽车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因日常业务经营需要，拟向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唐山分行申请人民币 10,000 万元的银行承兑汇票业务，担保方式为汇票金额 100.00%比例的保证金，或以票据池质押担保，质押率不高于 100.00%，具体条款以公司与银行签署的承兑协议为准。

详见公司于 2018 年 9 月 12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上披露的公司《关于申请办理银行承兑汇票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为 2018-038）。

## 2.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123,280,664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## 3.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## 三、备查文件目录

经与会股东签字确认的《唐鸿重工专用汽车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》。

唐鸿重工专用汽车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18 年 9 月 27 日